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5年2月21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加強道路安全及公共小型巴士營運安全的措施 2005年3月18日

事務委員會曾在2004年12月14日的會議上討論此事項。會議席上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先採取一切實際可行措施改善道路交匯處及交通燈顯示設施，確保有效界定刻意衝紅燈的駕駛者，才考慮增加扣分罰則。

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在大約兩個月後召開另一次會議，繼續討論此事項，並會邀請團體參與討論。

2. 重建及改善屯門公路 2005年3月18日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4月23日會議上進行討論。財務委員會在2004年6月11日批准為有關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及地盤勘測工程的撥款。

應事務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同意在進行有關計劃的詳細設計工作時，檢討將整條屯門公路擴闊至四線雙程行車是否可行及切合實際。

政府當局表示，雖然四線雙程行車方案的可行性研究接近完成，但須考慮擴闊工程的成本效益問題，尤其是要顧及新界西北的整體交通需要。故此，政府當局建議將屯門公路計劃連同定於3月在事務委員會上討論的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一併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3. 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 2005年3月18日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曾在2004年6月25日的會議上，因應題為“港珠澳大橋及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文件的內容討論此事。

事務委員會亦關注到深港西部通道及后海灣幹線通車對屯門和元朗造成的交通影響。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加快決策過程，並就新界西

北交通及基建檢討(立法會CB(1)2291/02-03(04)號文件)所載4項擬議公路發展組合訂定確實的實施時間表。事務委員會亦關注到政府當局與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有限公司就促使屯門公路車輛分流至三號幹線的措施進行磋商的結果，以及建造東行連接路以便促進車輛分流至三號幹線。

4. 港珠澳大橋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曾在2004年6月25日的會議上，因應題為“港珠澳大橋及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文件的內容討論此事。

事務委員會察悉，港珠澳大橋前期工作協調小組(下稱“前期工作協調小組”)已委聘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就港珠澳大橋進行可行性研究。研究工作將於2004年年底完成。研究工作一經完成，有關的研究報告將呈交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審批，以便為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申請立項。政府當局亦已就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和北大嶼山公路連接路展開勘測及初步設計研究。研究工作將於2004年年底完成。

在研究擬議港珠澳大橋計劃時，事務委員會籲請政府當局除了興建擬議的北大嶼山公路連接路之外，亦應及早就興建本地接駁基建設施作出規劃，以應付港珠澳大橋所帶來的額外交通流量。

政府當局表示，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已提交其研究結果的初稿，而前期工作協調小組需時研究有關報告的初稿，然後才可最後定稿。因此，政府當局建議在今年第二季才就有關項目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5. 智能運輸系統的最新進展情況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3年3月21日的會議上進行討論。

在該次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察悉智能運輸系統自2002年5月以來在香港的發展及推行情況。除了政府當局推展的各項核心項目外，委員希望知悉與私營機構合作提供與運輸資訊系統有關的增值服務的前景，以及政府當局過往及未來在推動此類發展項目所進行的工作。

原訂於2005年3月18日就上述第3項一併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建議將有關事項押後至2005年4月至6月。

原訂於2005年3月18日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建議將有關事項押後至2005年4月22日。

建議的討論時間

6. 擬實行的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1月30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鑒於委員表達的關注及意見，政府當局承諾改善有關建議及進一步諮詢業界。

政府當局最近表示，現正分析諮詢業界的結果。政府當局應可在2005年4月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原訂於2005年3月18日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建議將有關事項押後至2005年4月22日。

7. 為八號幹線管制區採購專用車輛

政府當局打算就為八號幹線管制區採購若干專用車輛的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然後才向財務委員會提出建議。八號幹線是一條連接沙田及青衣的快速公路。該幹線將於2007及2008年分兩個階段通車。所需的運作車輛及服務車輛對八號幹線管制區的管理及運作至為重要。

2005年4月22日

8. 供旅遊巴士上落客及停泊的設施

在2004年10月29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周梁淑怡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與政府當局檢討有關供旅遊巴士上落客及停泊的設施的供求事宜。她特別強調香港現時有若干熱門觀光點缺乏供旅遊巴士上落客的設施，並且有需要規劃額外設施，以應付未來的需求。政府當局應將該項檢討納入題為“泊車位供求情況報告及有關改善措施的進展”的報告內，以便在2005年6月向事務委員會提交。

原訂於2005年4／5月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建議將有關事項押後至2005年6月。

9. 將軍澳西岸公路

此事由立法會議員與西貢區議會議員於2004年4月1日舉行會議及午餐聚會後轉交事務委員會跟進。

西岸公路的規劃已納入由拓展署進行的《將軍澳進一步發展可行性研究》內。該署現正根據是項研究下各項工程計劃的發展詳情，進行詳細的交通影響評估，並會訂定興建西岸公路的時間表。在2005年3月將有研究結果。政府當局已答允在2004至05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就有關的工程計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

2005年4月至6月

10. 地鐵有限公司與九廣鐵路公司的擬議合併

有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政府當局於2004年2月27日宣布邀請兩間鐵路公司就擬議合併一事展開磋商後，於2004年2月24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兩間鐵路公司已於2004年9月16日向政府提交有關兩鐵擬議合併的聯合報告。政府現正審慎研究有關報告，在政府就未來路向定出立場前，必須與該兩間公司進一步討論有關詳情。

11. 票價調整機制

有待確定

- 大嶼山專利巴士服務的收費
- 檢討專利巴士公司的收費表

對上一次在2003年8月1日會議上進行討論。政府當局現正訂定擬議票價調整機制的細節，並會於適當時間向委員作出匯報。

在事務委員會於2004年1月14日舉行的政策簡報會上，政府當局表示會繼續研究實施更加客觀及透明度更高的票價調整機制。待研究結果編纂完成後，當局會與事務委員會進行討論。

在此方面，政府當局建議一併討論兩項有關大嶼山專利巴士服務收費及檢討專利巴士公司收費表的待議事項。

在2003年11月28日會議上，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繼續監察政府當局跟進立法會於2003年11月12日通過有關“改善公共交通收費制度”的議案的進展情況，尤其是改善專利巴士公司現行車費結構的方法，包括按車程距離釐定各條巴士路線的全程及分段收費水平。

12. 邊境管制站的公共交通設施及安排

有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6月25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委員希望跟進有關容許不同公共交通工具在各個邊境管制站營運的措施。

13. 檢討交通諮詢委員會的成員組合、角色及職能

有待確定

在2004年11月2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王國興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此事，委員表示贊同。為方便進行討論，政府當局應就交通諮詢委員會(下稱“交諮會”)的成員組合、角色及職能提供詳細資料。此外，政府當局應特別考慮應否開放交諮會的成員組合，讓來自運輸業工會及商會的代表加入。

14. 過境巴士服務

有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曾在2004年6月25日的會議上討論此事。事務委員會察悉，為了達到在更大程度上確保有關的兩個管制站的妥善運作及秩序的目的，政府當局及內地有關當局決定批出若干新配額，並邀請現有過境巴士服務營辦商申請經營6條過境巴士線，提供來往香港各區與皇崗口岸的服務。與此同時，當局亦會加強採取執法行動，打擊任何未經許可的服務。新的短程路線已於2004年8月引入。

王國興議員曾致函事務委員會主席，表示關注到自從引入規管短程過境巴士服務的新措施後，過境巴士的收費大幅上升，以及過境巴士線的上、落客點有所減少。由於越來越多香港人到內地工作及消閑，過境巴士的服務質素及收費對香港人的生活有重大影響。他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此事，並檢討現行的措施。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5年2月21日